

证券代码：832460

证券简称：成光兴

主办券商：万联证券

深圳成光兴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8 月 23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章阁社区章阁老村 168 号宝观科技园 2 栋 1-5 层公司会议室。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 年 8 月 12 日以邮件/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彭红村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高级管理人员何细雄、聂高波；董事会秘书赵丽萍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深圳成光兴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公司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董事魏春英因个人原因出国导致缺席，委托董事彭红村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19 年上半年度企业运作情况和财务运作状况，编制了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，请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财政部 2017 年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—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—金融资产转移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—套期会计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—金融工具列报》等 4 项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要求，挂牌公司应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。按照财政部 2019 年 1 月 18 日发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；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《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9〕6 号），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。

根据以上国家财政部要求，公司金融工具及财务报表格式按新规定执行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次变更由国家财政部统一规定，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深圳成光兴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经董事/授权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签署的《深圳成光兴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》。

深圳成光兴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8 月 26 日